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

安农函〔2026〕64号

答复类型：C类

关于县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第135036号 提案的答复

董艺娟委员：

《关于以文化壁画墙赋能乡村全面振兴的建议》（135036号）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文化振兴是乡村振兴的灵魂，贯穿于乡村振兴全过程。近年来，我局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，立足农业农村部门职能，将乡村文化建设与美丽乡村建设、乡村治理、农民素质提升紧密结合，持续为乡村振兴注入精神文化动力。一是培育文明乡风。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乡村治理，指导各村完善村规民约，推进移风易俗，培育文明乡风、良好家风、淳朴民风，依托省级乡村振兴示范乡镇、示范村、整镇推进“五好”乡镇、“一县一溪一特色”田园风光片区等项目，打造一批乡风文明建设样板。二是丰富群众文化生活。协调组织开展“村BA”“村乐”、农民丰收节等

群众性文体活动，让农民群众成为文化活动的角色，配合文旅部门推动“茶香人家”“非遗体验”等特色 IP 在乡村落地。三是推动农耕文化传承。依托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（安溪铁观音茶文化系统），指导茶产区乡村挖掘保护茶俗、茶礼、茶歌等农耕文化资源，推动茶文化与乡村旅游、产业发展深度融合。同时，支持祥华乡、大坪乡、蓝田镇等地利用整改后的旱厕、鸡鸭猪圈、废旧空心房、乡村院墙等闲置空间，绘制茶文化主题壁画墙，让墙壁“说话”，既美化了村庄面貌，又使村民直观感受茶文化魅力，成为乡村一道亮丽的风景线。四是加强文化人才培育。依托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，将乡村文化骨干、乡土艺人纳入培训体系，培育本土乡村工匠。创新文化人才培育机制，聘任县级“文化特派员”，组建“茶小宣”队伍，为乡村文化振兴提供人才支撑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认真吸纳您的建议，协同相关部门整合资源，坚持因地制宜、量力而行的原则，优先支持有条件、有意愿的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、试点村先行落地。一是利用寒暑假、国庆等节假日，主动对接本地及周边高校美术、设计类专业院系，邀请大学生社会实践团队进村绘制主题壁画墙。二是结合“村晚”“村乐”、丰收节、茶文化节等乡村活动，提前规划预留空白墙面，组织返乡青年、本地画师、村民群众现场共同创作，让壁画墙成为活动亮点和打卡点。三是积极鼓励各示范村试点村利用整改后的废旧空心房、闲置院墙、围栏等现有空间，优先绘制孝老爱亲、

邻里和睦、移风易俗等身边事身边理，让壁画墙内容“看得懂、学得会、用得上”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县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领导署名：胡水利

联系人：李毅娜

联系电话：0595-26009628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，县政府督查室。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6年5月14日印发
